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从事全市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检查用人单位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受理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的举报、投诉；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组织查处全市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下设七个科级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举报投诉接待科、综合业务科、案件审理科、监察一科、监察二科、监察三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6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16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2.7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9.3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61.21	本年支出合计	1361.2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61.21	支 出 总 计	1361.2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61.21	1344.73	16.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16	1062.68	16.4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75.70	959.22	16.48			
2080101	行政运行	959.22	959.2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6.48		1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46	103.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6	5.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60	9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74	142.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74	142.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31	139.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31	139.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76	92.76				
2210202	提租补贴	15.71	15.71				
2210203	购房补贴	30.84	30.84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61.21	一、本年支出	1361.2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2.74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9.3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61.21	支 出 总 计	1361.21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61.21	1,344.73	1,235.17	109.56	16.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16	1,062.68	953.12	109.56	16.4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975.70	959.22	853.93	105.29	16.48
2080101	行政运行	959.22	959.22	853.93	105.29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6.48				1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46	103.46	99.19	4.2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6	5.86	1.59	4.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60	97.60	97.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74	142.74	142.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74	142.74	142.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31	139.31	139.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31	139.31	139.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76	92.76	92.76		
2210202	提租补贴	15.71	15.71	15.71		
2210203	购房补贴	30.84	30.84	30.84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61.21	1,344.73	1,235.17	109.56	16.48
503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361.21	1,344.73	1,235.17	109.56	16.48
503013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1,361.21	1,344.73	1,235.17	109.56	16.48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4.73	1,235.17	109.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1.77	1,221.77	
30101	基本工资	157.29	157.29	
30102	津贴补贴	196.72	196.72	
30103	奖金	367.65	367.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60	97.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12	63.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3	4.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76	92.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70	24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56		109.56
30201	办公费	6.10		6.10
30202	印刷费			
30205	水费	0.48		0.48
30206	电费	7.00		7.00
30207	邮电费	2.40		2.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		20.00
30211	差旅费	0.30		0.30
30213	维修（护）费	1.60		1.60
30226	劳务费	3.45		3.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9.54		9.54
30229	福利费	16.60		16.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		1.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92		28.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7		11.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0	13.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81	11.81	
30309	奖励金	1.57	1.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0.02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0		1.70		1.7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说明：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6.48	16.48							
503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6.48	16.48							
503013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16.48	16.48							
31	本级支出项目		16.48	16.48							
42010022503T000000159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16.48	16.48							

表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填报人	尹志勇	联系电话	85770402			
单位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361.21	100%	1,471.25	1,468.0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61.21	100%	1,471.25	1,468.04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235.17	91%	1,168.42	1,125.93
		运转类项目支出	109.56	8%	146.22	164.86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6.48	1%	156.61	177.24
合计		1,361.21	100%	1,471.25	1,468.04	
单位职能概述	1. 检查用人单位执行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2. 受理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的举报、投诉；3. 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4. 组织查处全市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5. 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1. 提升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畅通举报投诉渠道，落实“首办负责”“零门槛投诉”，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监管模式，突出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超时加班等重点问题治理，查处督办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 2. 健全多方协调应急机制，及时妥善处置劳动关系群体事件，强化部门联合、主动监管； 3. 强化信用惩戒与激励，提升企业劳动用工领域信用水平； 4. 推进“智慧监察”建设，完善监控预警功能，综合运用多种执法手段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5. 加强监察执法队伍建设，完善人员培训、案卷评查机制，提升执法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水平。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16.48	16.48	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受理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为；推进“智慧监察”建设，提高执法水平和效能，切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总目标	<p>目标：对市辖用人单位开展日常巡查、双随机抽查、举报投诉专查、专项检查，推行“智慧监察”，督促指导各区开展监察执法；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100%，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功能拓展，企业工资支付风险预警能力不断提升。</p>			<p>目标：坚持依法行政，提高业务综合素养，推动执法效能提升；健全完善信用监管机制，强化劳动保障监察监管力度；加大根治欠薪工作力度，切实维护农民工工资权益。</p>	
长期目标：	对市辖用人单位开展日常巡查、双随机抽查、举报投诉专查、专项检查，推行“智慧监察”，督促指导各区开展监察执法；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100%，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功能拓展，企业工资支付风险预警能力不断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8%	历史标准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次数	3次	历史标准
			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线索按期回复率	≥95%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妥善处置劳动保障群体性事件	妥善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力度	加大	历史标准
			推进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建设	推进	历史标准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规范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	坚持依法行政，提高业务综合素养，推动执法效能提升；健全完善信用监管机制，强化劳动保障监察监管力度；加大根治欠薪工作力度，切实维护农民工工资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8%	≥98%	≥98%	历史标准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次数	3次	3次	3次	历史标准
			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线索按期回复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妥善处置劳动保障群体性事件	妥善	妥善	妥善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力度	加大	加大	加大	历史标准
			推进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建设	推行	推行	推行	历史标准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规范	规范	规范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历史标准

表12

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项目负责人	潘炳武	联系电话	8577040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25号7楼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项目立项依据	全市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承担了《劳动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就业促进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行政处罚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多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贯彻执行，并承担劳动保障监察行政管理职能，对全市各个城区的劳动监察工作进行工作指导，掌握全市劳动保障工作动态，统计和报送统计资料，召开或出席劳动保障工作会议。		
项目实施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 2. 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 3. 受理对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的行； 4. 开展劳动保障守法诚信评价，开展“无欠薪街道”创建活动，强化信用惩戒与激励，提升企业劳动用工领域信用水平； 5. 推进“智慧监察”建设，完善监控预警功能，实施精准治理和科学监管，综合运用多种执法手段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6. 加强监察执法队伍建设，完善人员培训、案卷评查等机制，提升执法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水平。 		
项目总预算	16.48	项目当年预算	16.4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项目预算为156.61万元；2022年项目预算为177.24万元；2023年项目预算为16.48万元。根据工作需要，当年预算比上年减少160.76万元，减少90.7%。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4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动保障 监察执法	劳动保障监察用工 年检、各类专项检查 查工作	办公费	2.5	办公费2.5万元	
	普法宣传及案件文 书印制	印刷费	2.1	普法资料印制1.1万元，执法文 书表格等印制1万元	
	案件转办及资料邮 寄	邮电费	0.6	邮电费0.05万元*12月=0.6万元	
	辅助劳动监察活动 劳务支出	劳务费	6.78	保安服务费4.56万元，代发接待 群众服务大厅大门及停车场人员 工资2.22万元	
	委托档案整理	委托业务费	4.5	档案整理4.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加大督促指导各区开展监察执法力度，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到100%，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切实保障农民工工资合法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	坚持依法行政，提高业务综合素养，推动执法效能提升；健全完善信用监管机制，强化劳动保障监察监管力度；加大根治欠薪工作力度，切实维护农民工工资权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8%	历史标准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次数	3次	历史标准
			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线索按期回复率	≥95%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妥善处置劳动保障群体性事件	妥善	历史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力度	加大	历史标准
			推进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建设	推进	历史标准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规范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98%	≥98%	≥98%	历史标准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次数	3次	3次	3次	历史标准
			全国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线索按期回复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妥善处置劳动保障群体性事件	妥善	妥善	妥善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力度	加大	加大	加大	历史标准
			推进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建设	推进	推进	推进	历史标准
			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规范	规范	规范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 2023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支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361.2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06.83 万元，下降 7.28%，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了日常运转和项目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1361.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1.21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1361.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4.73 万元，占 98.79%；项目支出 16.48 万元，占 1.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361.2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361.2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9.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2.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9.3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61.2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1361.21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06.83万元，下降7.28%，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了日常运转和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344.73万元，占98.79%，其中：人员经费1235.17万元、公用经费109.56万元；项目支出16.48万元，占1.2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959.2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71.56万元，增长8.06%，主要是按照预算编制口径，将长聘人员经费由“劳动保障监察”科目调整到“行政运行”科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16.4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60.76万元，下降90.70%，主要是按照预算编制口径，将长聘人员经费由“劳动保障监察”科目调整到“行政运行”科目。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8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51.05万元，下降89.70%，主要是退休费待遇改由社保统一发放。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97.6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40.44万元，增长70.75%，主要是按照国家要求统一调整了缴费基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42.7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49万元，增长1.05%，主要是退休人员人数增加及缴费基数正常调增。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92.76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3.04万元，下降3.17%，主要是人员发生变动导致缴存总额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5.71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4.25万元，下降21.30%，主要是按照要求对提租补贴基数进行了调减。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0.84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23万元，下降3.84%，主要是享受待遇人员发生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44.7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235.17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1221.7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09.5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35 万元，下降 58.02%，主要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了公务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16.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6.48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 16.48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检查工
作、普法宣传资料印刷、档案管理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109.56 万元(即单位公用经费)，比 2022 年减少 55.3 万元，降低 33.54%，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坚持厉行节约，大力压减日常运转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1.8 万元。包括：货物类 1.8 万元，服务类 2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20 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2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419.11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2022 年增加国有资产 14.7 万元，主要为台式计算机、打印机、信息系统设备等；减少资产 14.16 万元，主要为达到报废年限且无法使用的台式计算机、一体机等办公设备。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 1361.21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